

文汇报
中国新闻名专栏

农田成网红，世界级郊野公园离我们有多远

近日，上海嘉北郊野公园的一片农田成了“网红”自拍圣地。在这片收割过的稻田里，熊大、光头强等流行卡通形象和狮子等热带动物的稻草木偶粉墨登场，游览者们纷纷打卡拍照。然而，人文与自然的生硬嫁接，“违和”的郊野图景，也促使人们进一步思考：打造世界级郊野公园，上海还缺什么？

在世界的坐标系中审视郊野公园，英国郊野公园的规划理念是将自然野趣与乡村景观、历史遗迹等有机结合，强调自然活力的恢复。香港郊野公园则是利用山地、水体等自然要素形成多处闻名遐迩的徒步路线，通过开展垂钓、露营、骑射等活动引导游览者走进真正的自然、探寻野趣。反观上海，郊野公园所在区域往往是局部

城市化的郊区，工厂、建筑用地等零星分布，导致郊野公园与周边的景观不协调。游览者感受到的公国内外景观反差很大。走进公园，田园风光、花海景观、消费区等多数景观嵌入了带有城市审美视角的人工痕迹。比如，某郊野公园设置了一项“玩累了就走进海瑞先生的餐厅”活动，在一座英式别墅穿越时空，体验英国乡村俱乐部，完全脱离了江南地区的人文底蕴。又如，某郊野公园的景观都是沿着修筑整齐的水泥路分布，没有规划的区域用指示牌标明不可通行，无形中限制了游览者寻找野趣的权利，迫使他们被动接受设

计者的思路。与世界知名郊野公园对标，上海的郊野公园自然与人文脱节，人工景观降低了游览者的审美水平，并使他们产生对“郊野”意义的误解和扭曲需求，认为郊野公园与城市公园同样应该有完备的交通、服务配套。在我们对1000位上海城市居民调研中，26.5%从未听说过郊野公园，25.9%从未去过，去过1个的也仅有28.4%。80%以上的受访者认为不去的原因是路途太远，公园太大交通不便，只有11.9%人认为郊野不应该有大量人工景观建筑。他们希望将城

市便捷的设施引入郊野公园，所向往的郊野也是已经城市化的郊区，倒逼设计者来迎合他们的品味。

沧海桑田，今日之江南早已不是那个“一江烟水照晴岚，两岸人家接画檐”的江南，江南乡村已经不存在真正自然生态上的郊野。资料显示，郊野公园建设中所需的土地资源是征用农业耕地、农村居住用地、部分工业用地，几乎没有完全未开发的土地。对上海来说，特色的江南文化和自然环境是打造世界级郊野公园的优势所在，但无论是保留现有的乡村人文景观或复原某一历史时段

的郊野景观，都要“先破后立”，借助适度的人工途径。比如，历史文献显示，采菱、熟田农耕是典型的江南郊野景观，可充分利用现有的自然生态景观，构建一种有文化内涵的“郊野”，缩短人工景观与自然景观间的距离，来提高游览者的欣赏水平。比如，将文人、作家对江南地区乡村、郊野的作品进行推广和植入，让消费者理解江南郊野的历史、人文和自然内涵，是寻回“野趣”的一个有效途径。当然，过犹不及。比如，有的郊野公园征用大量农业用地来建设停车场、电动游览车道等基础服务设施，

试图让消费者快速到达、快速消费。其实，向城市公园看齐的郊野有悖于它的文化价值和社会意义。因此，笔者建议适度减少郊野公园基础设施，以此让消费者体会、认同真正的乡村精神和郊野内涵。

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根据“十三五”规划，上海要建21个郊野公园。郊野公园作为市民了解郊野文化的一个入口，应当是有别于城市的慢生活代表：漫步乡间小路，看看田园风光，闻闻水乡气息，尝尝农家的“粗菜淡饭”，在喧嚣的闹市里偷得浮生半日闲……

陈云霞

圆明园文物青铜“虎鎣”重回祖国，引发学界关注

流失文物

“回家之路”和“归来之后”
都同样值得人们思考

近年来，国家文物局成功促成30余批次近4000件套流失文物回归祖国。文物回家，标志着中国国力的逐渐强大和整个社会对文化的重视。以什么样的方式归来最相宜，以及回到祖国之后又该被如何对待，同样也是值得思考的问题

中秋帖。伯远帖。



▲青铜“虎鎣”。
◀鼠首与兔首铜像。（均资料图片）

制图：李洁

■本报首席记者 范昕

近20年来，近10万件流失文物借由拍卖回流中国

此次回归祖国的青铜“虎鎣”为西周晚期文物，是清皇室的旧藏。1860年，它被一名英国军官从圆明园劫走并被其家族收藏。今年3月，国家文物局注意到一则“西周青铜器‘虎鎣’将在英国拍卖”的消息，虽然通过多种渠道与拍卖机构协商，然而4月11日，“虎鎣”依旧上拍，以41万英镑成交。令人惊喜的是，十多天后，事情出现了转机，境外买家希望将文物无条件捐赠给中国。

“虎鎣”被劫走的1860年，正值第二次鸦片战争期间，这是与1900年八国联军攻陷北京、1931年至1945年日军侵华等时间段并列的中国文物流失海外的高峰期。与此同时，许多欧美国家的文博机构、私人藏家也通过所谓代理征集的方式，从战乱中的中国“买走”大量文物。

当年流失的大批中国文物，有许多近年来出现在拍卖市场，购买成为流失文物回流最为常见的一种方式。上月末，流失日本长达80余年的苏轼罕见画迹《木石图》即拍出4.6亿

港币，买家为来自中国的机构藏家，这意味着《木石图》重回中国。2011年在法国某拍卖会上，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中国人买下清朝宫廷画《乾隆大阅图》第四卷《行阵》，当时这件作品的成交价2205万欧元刷新了亚洲艺术品在法国的拍卖纪录。令人印象深刻的，还有2007年现身的圆明园马首铜像，爱国企业家何鸿燊在拍卖举行前以6910万港元将其购得并捐赠国家。

据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统计，近20年来以拍卖形式回流中国的文物将近10万件。当然，与流失海外的文物总数相比，这个数字微不足道。

不仅要物理空间上的回流，更要文化价值上的回归

文物“回家”，固然振奋人心。然而，有专家提醒，流失文物的归国道路阻且长，其实格外需要冷静。

比如，对于不惜一切代价狂掷重金购买流失文物的做法，业内并不赞同。一方面，

“用中国的钱”回购“中国自己的东西”，不利于通过法律途径追索文物；另一方面，也不

排除有人利用同胞的爱国心理，抬高中国艺术品的价格。毕竟，海外回流文物并非件件都是珍品、精品，藏家不应盲目迷信。艺术评论家江因风就曾指出，欧美艺术资本炒作中国文物并天价卖给出中国，像是在进行另一种意义上的“掠夺”，“当文化自卑被欧美艺术资本巧妙利用的时候，就变成了可悲的结局。”

流失文物“回家”之后又该如何，同样是一个值得深思的问题。

深圳市博物馆协会副会长吴强华告诉记者，近年来，一些非国有的文化机构通过多方努力，相继让一些珍贵的流失文物回流中国，并且以开办博物馆的方式让这些文物得以聚拢、保存和陈列。然而很多时候，这一切其实只实现了流失文物在物理空间上的回流，并未真正实现其价值的回归。“许多机构只注重流失文物的投资价值，而完全或部分忽视了流失文物的历史、科学和艺术价值的研究。”在他看来，只有摒弃以保值、升值为目标，摒弃以肤浅的拍卖价格进行简单比对的商业诉求，将回到祖国的流失文物纳入学术研究体系中来，才能重新恢复其应有的文化地位。

陈履生：文物“回家”需以智慧突破重重关隘

同时，从同一卖家手中购得另外28件文物的法国收藏家克里斯蒂安·戴迪耶也于5月15日交还了他购买的中国被盗文物。

可是，也有像出现在荷兰藏家那里1995年被盗的福建省大田县吴山乡阳春村的章公祖师像，因为藏家1996年通过“合法途径”购得，官司打到荷兰，至今文物也没有回归。而根据1995年的《关于被盗或者非法出口文物的公约》（简称“95公约”），这件宋代文物的回归本不是问题，然而，荷兰政府在1996年6月28日签署“公约”之后，并未获得议会的批准，所以，“95公约”对荷兰无效。此次荷兰阿姆斯特丹地区法院认为村委会不是荷兰《民事诉讼法典》里定义的自然人或法人，没有诉讼资格，因此

对此案不予受理。

如此，眼前的流失问题都难以解决。面对19世纪后期、20世纪初期前后流失的中国文物，解决起来就更加困难。正在大英博物馆展厅中展出的顾恺之《女史箴图》，其流失情况有基本脉络，可如果没有相关过程中的证据，追索无从谈起。

追索是一个复杂的问题。牵涉到国际法、牵涉到对国际法的理解和认同、遵守与执行，更重要的是牵涉到对于这些文物丢失过程和关键证据的把握。

文汇报：许多流失文物现身拍场，成为天价拍品，单纯依赖“买买买”不现实，那么我们还能做哪些努力？未来，什么样的探索可以尝试？

陈履生：近年来，国家文物局通过各种手段，陆续促成一些流失海外文物的

回归。据统计，近年来我国通过外交斡旋、协商谈判、执法合作、司法诉讼等方式促成了30多批次近4000件套流失文物回归祖国，并形成流失文物追索返还工作模式，显示了国家的力量。其中每一件的成功回归都是一段故事，一段精彩。事实上，还有很多不成功的努力，还有历经多年仍在进行中的努力，是大家没有看到的。面对数量众多的流失文物，成功的是九牛二毛。

因此，流失海外文物的回归是一个长时间的工作，需要几代人的努力，需要以不同的方式、手段。就目前来看，通过说服境外买家捐赠给中国政府是一个常规方法。当一些重要文物现身拍卖会，政府各个方面会想尽办法让其回到祖国的怀抱。皿方罍的回归，是一个特别的案例。这件国宝级文物1922年被发现后不久就身首异地，到1956年湖南省博物馆收藏其盖，而器身则早于此前流失海外。

在它2014年即将出现在纽约佳士得拍卖会前夕，湖南的企业群体以联合洽购的方式与拍品的所有者积极沟通而达成协议，并以低于预估价一半左右的价格成交。无疑，这是基于国家崛起并不断强大的背景下完成的操作。如果没有一个强大的国家，流失海外的文物就像漂泊海外的游子一样。

流失文物回家，何其艰难，隔着国家的界限、利益的纠葛、时间的阻拦，要突破这重重关隘，需要高度的智慧，需要国家的力量。总结这其中的难度，大致体现在这样几方面：流失是一个历史问题，错综复杂；文物在市场上几经辗转，多次转手，剪不断，理还乱；国际公约、国际法并不适用于所有国家；个案中缺少足以说明和证明的证据；进入国外拍卖会上的中国流失文物拍卖价时常被追捧为天价；还没有专门的机构系统有效地研究海外流失文物等。

相关链接

文物回归的曲折路径

■本报记者 张祯希

文物流失可能只在一瞬间，但是文物的追索却往往历经坎坷有时甚至举步维艰。近年来，我国已逐步建立综合使用外交斡旋、协商谈判、执法合作、司法诉讼等方式的流失文物追索返还工作模式。圆明园鼠首兔首、秦公晋侯青铜器、大堡子山金饰片等重要文物已先后入藏国家博物馆、上海博物馆、甘肃省博物馆等。据悉，此次虎鎣的回归，不只是简单的捐赠，它包括舆论、外交、专业支撑等多方面的工作，涉及到很多部门。

在此列举了一些主要的流失文物追索途径和案例，当然，一件文物的成功回家往往是多种渠道配合综合作用的结果，与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努力都是分不开的。

一、回购：较常见的文物回流手段，但“天价”往往成为最大的阻力

■【案例】《伯远帖》《中秋帖》

《快雪时晴帖》《伯远帖》《中秋帖》被合称为“三希帖”。上世纪初，“三希帖”中除《快雪时晴帖》被收藏于故宫博物院外，《伯远帖》和《中秋帖》都流出国门。

1951年，时任新中国第一任文物局局长的郑振铎出访途经香港，得知“三希帖”将在香港被拍卖的消息，后通过各方疏通关系，才将“三希”购回。

■【案例】皿方罍器身

皿方罍1919年出土于湖南一小山村，之后，皿方罍器身遭倒卖流失海外。2001年，皿方罍器身被美国佳士得公司拍卖，得到风声后，上海博物馆和保利艺术博物馆联手筹集巨款，赴美竞拍，器身却被一名法国人以高价拍得。

2014年，佳士得再次拍卖器身，中国文博界、企业界和收藏界组团赴美洽购，才促成皿方罍器身回家。

■【案例】《淳化阁帖》

被誉为“从帖之祖”《淳化阁帖》在新中国成立前流落到海外，后成为美国文物收藏家安思远的私人藏品。因为安思远事已高，子嗣继承上又存在一个问题。按照美国法律，《淳化阁帖》很可能最终归美国政府所有。好在有热心人士从中协调，才促成上海博物馆最终以450万美元将《淳化阁帖》购回。

二、捐赠：成功案例不少，参与捐赠的文物持有者也越来越多

■【案例】汉白玉吐水石鱼

2007年6月8日晚8点，一场流失文物回归活动仪式在圆明园举行，包括两条汉白玉吐水石鱼在内的十余件文物归原处。这些文物全部是在北京市内收集，由北京某单位和市民捐赠。

■【案例】马首铜像

马首铜像属圆明园十二生肖兽首铜像系列。2007年，苏富比将圆明园马首铜像的拍卖提上议程，一时间中国文物会否流落海外成为巨大焦点。最终，何鸿燊在拍卖举行前以6910万元港元将其购得并捐赠国家。

三、追索：需多方斡旋，协商谈判周期较长，成功率相对较低

■【案例】周朝贵族墓葬流失文物

1992年，甘肃周朝贵族墓葬遭盗掘。数年后，从墓葬流出的文物被发现在法国皮诺家族手中，皮诺家族欲将其捐赠给巴黎吉美博物馆。随后我国政府提出追索申诉，并一直进行外交努力。2015年，皮诺家族将四件文物移交中国，法国另一位收藏家也将28件被盗中国文物交还。

(上接第一版)

通过交易获得。因此，我们今天面对流失海外文物的回归问题，是一个非常复杂的问题。

文汇报：刚刚有消息传出，荷兰法院决定不受理中国福建村民追讨祖师肉身坐佛案，为什么许多明知是从我国流失的文物却无法追回？追索流失文物的热潮在世界各国涌动，追索的成功率有多高？难度主要体现在哪些方面？

陈履生：世界上有通过政府机构追索流失文物的成功案例，但通常都是在近几十年内发生的有案可查的被盗文物。如2000年法国皮诺家族向巴黎吉美博物馆捐赠了一批公元前7世纪的文物，这些文物被归还。而根据1995年的《关于被盗或者非法出口文物的公约》（简称“95公约”），这件宋代文物的回归本不是问题，然而，荷兰政府在1996年6月28日签署“公约”之后，并未获得议会的批准，所以，“95公约”对荷兰无效。此次荷兰阿姆斯特丹地区法院认为村委会不是荷兰《民事诉讼法典》里定义的自然人或法人，没有诉讼资格，因此

对此案不予受理。

如此，眼前的流失问题都难以解决。面对19世纪后期、20世纪初期前后流失的中国文物，解决起来就更加困难。正在大英博物馆展厅中展出的顾恺之《女史箴图》，其流失情况有基本脉络，可如果没有相关过程中的证据，追索无从谈起。

追索是一个复杂的问题。牵涉到国际法、牵涉到对国际法的理解和认同、遵守与执行，更重要的是牵涉到对于这些文物丢失过程和关键证据的把握。

文汇报：许多流失文物现身拍场，成为天价拍品，单纯依赖“买买买”不现实，那么我们还能做哪些努力？未来，什么样的探索可以尝试？

陈履生：近年来，国家文物局通过各种手段，陆续促成一些流失海外文物的